

## 洛阳隆华传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 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28号）、中国证监会河南监管局《关于在河南辖区新上市公司开展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通知》（豫证监发[2011]239号）等相关文件要求，洛阳隆华传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认真自查，现将自查情况及整改计划报告如下：

#### 一、特别提示：公司治理方面存在的有待改进的问题

- 1、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
- 2、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作用有待进一步发挥；
- 3、需加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对上市公司法律法规及各项政策的学习；
- 4、公司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有待加强；
- 5、公司内部审计和法律事务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和完善。

#### 二、公司治理概况

公司自上市以来一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根据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要求，公司自查情况如下：

##### 1、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治理结构健全、运行良好，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过控股股东利用其控股地位侵害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在公司日常经营和重大决策过程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能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集并召开股东大会及临时股东大会，邀请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会议决议均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充分、及时披露。公

司需经股东大会审议的重大事项均按法定程序先由董事会通过后，再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公司自成立以来，未发生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以上的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形，也无应监事会提议召开的股东大会的情形。公司保证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所有股东都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均严格按照相关法规、规定进行，无违反《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情形。

## 2、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 9 名董事，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均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全体董事的任职资格和任免均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执行，符合法定程序。公司董事会职责清晰，制定有《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等规则，对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职责权限及审议程序等均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并在实际中得到了切实执行。董事会成员包含业内专家和其它专业人士，具有履行职务所必需的知识、技能和素质。

董事会下设有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各委员会分别对公司的战略制定与实施，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绩效考核和薪酬政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供董事会参考，强化了董事会的决策功能。

公司董事会运作规范，全体董事勤勉履职，积极出席董事会，对所议事项认真分析、科学决策，并认真监督管理层的工作，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3、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除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外，其余监事均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产生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任职资格符合相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能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状况、重大事项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监事会自公司成立以来无否决董事会决议的情况，未发现公司财务报告有不实之处，未发现董事、总经理履行职务时有违法违规行为。会议决议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充分、及时披露。

## 4、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同时，公司不断完善公司绩效评价

激励体系，经营者的收入与公司经营业绩挂钩。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审批权限履行职务，职责清晰，勤勉尽责。

#### 5、关于公司内部控制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建立了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内容涵盖经营活动的所有环节，包括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内部审计及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等。同时公司进一步梳理了各项内部流程，使各项制度得到有效的贯彻执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起到了有效的监督、控制和指导作用。

####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文件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有关信息；并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投资者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确保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进行信息披露，增加公司运作的公开性和透明度，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 7、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坚持与相关利益者互利共赢的原则，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均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

### 三、公司治理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公司已经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控制体系，并逐步完善。但随着公司成功登陆创业板，在新的政策环境要求下，及公司健康、持续发展的需要，不断提高和完善公司治理水平。经审慎自查，公司在以下方面需继续改善和提高：

#### 1、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

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及内部控制体系，但随着资本市场新的法规政策的出台，为适应内部和外部环境的变化以及公司持续快速发展的需要，公司还需要对公司治理制度进行全面梳理，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形成风险和防范的机制，进一步加强公司运作的规范程度，提高全体员工的风险意识和内控意识，提高公司防范风险的能力，为公司健康、快速发展奠定良好的制度基础。

## 2、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作用有待进一步发挥；

公司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立和运行，对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作用。但在实际工作中，专门委员会与董事会日常工作及决策过程的有效结合、衔接仍有进一步提升的空间。公司将积极提供便利条件，使专门委员会及委员更好的发挥其在专业领域的特长，为公司的发展规划、经营管理、风险控制等多方面献计献策，进一步提高公司科学决策的能力和风险防范能力。

## 3、需加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对上市公司法律法规及各项政策的学习；

随着公司在创业板上市，一方面，根据公司规范运作的需要，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掌握相关法律法规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另一方面，针对加强上市公司治理，提高上市公司质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了许多关于规范运作的法规、规则和指引等的文件，对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的持续学习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虽然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培训，同时也积极参加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组织的相关培训和辅导，但由于时间有限，公司也刚上市不久，学习内容未能全面、深入地贯彻到日常每一项工作中。因此，公司需进一步开展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的持续培训工作，强化董事、监事和高管及相关人员对政策、法规、证券知识等方面的学习，不断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

## 4、公司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有待加强；

公司虽然通过电话、传真、网络、互动平台等多方渠道与投资者加强沟通，尽可能解答投资者的疑问，并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规范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但由于公司上市时间不长，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方面的经验、信息披露的质量还有待提高。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不仅是公司的内在要求，同时也是一项长期、持续的重要工作，为此公司需要不断学习先进投资者关系管理经验，并通过充分的信息披露和提高披露质量，增加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机会，以便投资者能够进一步了解公司的经营管理状况，提高公司的透明度。

## 5、公司内部审计和法律事务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和完善。

公司建立了内部审计体制，设立了专职的审计部，并制订了《内部审计制度》，但内部审计工作尚未充分开展起来。公司的各类合约、合同、协议和文件，公司制定有相应的审核审批程序和相关人员的职责，但公司暂未设立专职的法律事务部门，

公司外聘常年律师对公司生产经营中的重大事项、重大合同等进行审查，以防范法律风险，对公司合法经营提供保障。

随着公司的上市，公司已认识到随着公司发展风险防控的重要性，公司将根据公司发展和管理的实际情况，不断加强内部审计工作和法律事务工作，并在适当的时候设立专职的法律事务部门，制定专门的法律事务管理制度，控制和避免经营中的法律风险或损失，保证公司不断发展的长治久安。

#### **四、整改措施、整改时间及责任人**

针对本次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发现的问题，本公司的整改措施和计划如下：

##### **1、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

**整改措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一步健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增加或修订相关制度并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

**整改时间：**日常工作，持续改进和完善

**整改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 **2、进一步发挥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作用**

**整改措施：**在今后的工作中，公司将进一步重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职能，为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作用提供便利条件，切实发挥各专业委员会的作用，提高科学决策的能力。

**整改时间：**日常工作，持续改进和完善

**整改负责人：**董事长、董事会秘书

##### **3、进一步加强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

**整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开展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的持续培训工作，进一步增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的责任感和业务水平，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为公司持续规范运作奠定良好基础。

**整改时间：**日常工作中持续加强和完善

**整改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 **4、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整改措施：**进一步规范信息披露工作，保证公司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以便投资者能够更加准确地把握公司的状况。加强对信息披露工作人员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人员的专业培训，提高其规范意识和职业素养，并建设程

序化的信息披露流程和投资者接待流程。同时，公司要不断探索上市后投资者关系管理，积极拓宽与投资者沟通的渠道，认真倾听投资者对公司的建议和批评，通过充分的信息披露，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识，建立良好的互动关系，最终提高信息披露的水平，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整改时间：日常工作中持续改进和完善

整改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 5、进一步加强公司内部审计和法律事务工作

整改措施：逐步加强内审部门力量和资源配置，内部审计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督导下全面开展工作，对公司财务收支和经济活动进行内部审计监督；对公司内部管理与控制提出合理化建议并监督内部流程的执行。

公司常年外聘律师在公司相关部门和人员积极配合下对公司生产经营中的重大事项、重大合同等进行审查，以防范法律风险，对公司合法经营提供保障。对公司现有合同评审制度和内部流程进行必要的修订，增加外部律师的审阅意见，完善重大合同审批报备手续。

整改时间：日常工作，持续改进

整改负责人：董事长、董事会秘书、内审人员

### 五、有特色的公司治理做法

公司管理层经过多年的经验总结，制定了一套符合公司各阶层的激励计划，即根据员工的实际需求给予各方面的激励。公司经过一对一的沟通和实地调研等方式，将公司不同阶层员工的实际需求整理归档，并按照实际情况改进公司薪酬与绩效目标考核制度，以有效的奖惩留住人才。

公司以办月刊“隆华通讯”——积极培育具有自身特色的企业文化；做目视——通过看板、板报等形式营造良好的文化氛围；编制员工手册——宣扬企业文化，引导和规范员工行为。公司的企业文化建设是形成企业和谐氛围、高效团队、规范行为、理想业绩、良好口碑的无形资产。

###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公司通过本次公司治理专项活动，重新审视了自身公司治理的各个环节，补充和完善了公司的规章制度，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提高了公司的治理水平。作为一家上市不久的企业，在很多方面还需进一步完善和加强，公司将以此次活动为契机，不定期对公司的治理进行审视，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核心竞争力，确保公司持续、

健康发展。

欢迎广大投资者和社会公众对我公司治理情况进行分析评议并提出整改建议。

电话号码：0379-67891813

传真号码：0379-67891813

公司网站：[www.longhuachuanre.com](http://www.longhuachuanre.com)

电子邮箱：[lylhzb@126.com](mailto:lylhzb@126.com)

洛阳隆华传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八月二十七日